

证券代码：600693

股票简称：东百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16—115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16 年 12 月 26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东百大厦 17 楼第二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16 年 12 月 21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林越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监事三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三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收购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

监事会对本次收购事项认真核查后认为：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物流地产业务的整体布局和发展，交易定价公允，且履行了必要的决策、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一致同意本项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对子公司厦门世纪东百商业广场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增资有利于解决厦门世纪东百商业广场有限公司因长期资本投入不足而长期占用公司资金的问题，增资理由充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本次增资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关于对子公司福建洲际大酒店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

监事会认为：本次增资有利于解决公司子公司因长期资本投入不足而长期占用公司资金的问题，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一致同意本项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关于对东百大厦 A 楼立面进行幕墙改造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该事项系公司经营发展所需，一致同意对东百大厦 A 楼立面进行幕墙改造。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关于对东百元洪店进行装修改造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对东百元洪店进行装修改造有利于完善其经营业态，符合公司的业务发展需

要，因此一致同意本项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 年 12 月 27 日